行政检查事项目录清单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汾西县档案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：陈浩0357-5122100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事项类型 | 事项依据 | 责任主体 | 实施主体 | 备注 |
| 1 | 对全县档案违法行为的行政检查 | 行政检查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》第八条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档案行政管理部门依照《档案法》第六条第二款的规定，履行下列职责：（一）贯彻执行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；（二）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档案事业发展计划和档案工作规章制度，并组织实施；（三）监督、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的档案工作，依法查处档案违法行为。 | 汾西县档案局 | 汾西县档案局 |  |

注：1.事项名称填写的格式为“对XX的行政检查”;

2.事项类型：行政检查

3.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均要填写单位规范全称，如“汾西县司法局”